

〔阿根廷〕何塞·埃尔南德斯著
赵振江译



马丁·菲耶罗

MARTIN FIERRO

JOSE HERNANDEZ

CASA EDITORIAL POPULAR DE HUNAN
REPUBLICA POPULAR CHINA

【阿根廷】何塞·马丁·菲耶罗著
胡蓉弘译



马丁·菲耶罗

MARTIN FIERRO

NOVELA DE LA ARGENTINA

LIBRO DE LA ARGENTINA
LIBRO DE LA ARGENTINA

〔阿根廷〕何塞·埃尔南德斯著
赵振江译

马丁·菲耶罗

MARTIN FIERRO

JOSE HERNANDEZ

CASA EDITORIAL POPULAR DE HUNAN
REPUBLICA POPULAR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南人民出版社

JOSE HERNANDEZ
MARTIN FIERRO
EDITORIAL ORIENTE S.A.
BUENOS AIRES ARGENTINA
1975

马丁·菲耶罗

【阿根廷】何塞·埃尔南德斯著

赵振江译

责任编辑：公孙祥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1984年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张：12.5 印数：1——6,500

统一书号：16109·1769 定价：1.85元

前 言

阿根廷名著——长诗《马丁·菲耶罗》，在拉丁美洲文学史上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目前已经被译成二十八种文字在全世界流传。同时，欧美各国都有学者把它列入研究的课题。西班牙著名文学家米格尔·德·乌纳穆诺将《马丁·菲耶罗》与《伊利亚特》和《奥德赛》并列，称之为世界文库中不可多得的民族史诗。这种评价并不过分，因为《马丁·菲耶罗》对拉丁美洲的民族文学有其特殊的贡献。众所周知，拉丁美洲各国自一八一〇年独立战争之后，纷纷宣告独立，在政治、经济以及文化各方面极力排除殖民主义的桎梏和影响，他们克服了无数的困难。在文学方面所面临的任务也很繁重，这个大陆原来的主人——印第安人的古老文化受到殖民主义者极其野蛮的摧残，印第安古典文学只有寥寥几本流传下来，而且也都残缺不全。所以拉丁美洲文学界在独立战争之后，首先遇到的难题是在当地民族传统文学薄弱的情况下如何开创自己的民族文学。其次则是语言问题。外来的西班牙语和葡萄牙语成为拉丁美洲大多数国家的通用语言。这两种文字长期为宫廷和教会服务，词藻日趋矫揉造作，不能适应表现拉丁美洲大陆独特的大自然与社会风貌，必须加以改造和发展。就是在拉丁美洲文学界努力克服上述困难寻求民族化的过程中，《马丁·菲耶罗》应运而生。无疑，这部作品在克服上述困难方面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在内容上，它描绘了阿根廷邦巴斯大草原独特的风光，反映了草原深处高乔（又译加乌乔或高卓）和印第安人的生活，表现了他们特有的风俗习惯，勾勒了高乔人勇敢、高傲、豪放和富于反抗的性格。在语言方面，作者汲取了草原牧民在长期斗争生活中发展起来的方言俚语，并成功地与西班牙语融合在一起，使之规范化而又富于表现力和感染力。其中的许多比喻来自民间生活，同时也汲取了西班牙民间的一些谚语，故此，更富有艺术的魅力和哲理性。

文学从殖民统治阶级的控制下解放出来，走出宫廷和教会，这是

拉丁美洲民族文学发展的第一步。然后，又冲出象牙之塔而深入到民间，这是民族文学发展的第二步。《马丁·菲耶罗》作为高乔文学的经典作品，正体现了这第二步的文学民族化的进程。

谈到高乔，人们必定会想到阿根廷广袤的邦巴斯大草原。可以说没有邦巴斯草原就没有高乔人。去年我随中国作家代表团访问阿根廷时，有幸领略了这片草原地区的风光。当然，目前的邦巴斯草原是那么安谧宁静，牧草平整如毯，这是牧畜业现代化的结果。而《马丁·菲耶罗》所叙述的时代则完全相反：那时候，有的地方是灌木丛生，野兽出没；有的地方是青草如茵；还有的地方是广漠的荒原，渺无人烟。邦巴斯草原之大也是世界罕见的，它东起大西洋岸边，西至智利的安第斯山，北边与波利维亚和巴拉圭交界，南至拉丁美洲大陆的最南端。这片草原最早是潘巴斯族印第安人聚居的地方。西班牙殖民主义者侵入拉丁美洲大陆的初期，印第安人逃到草原深处，当时侵略者尚无能力深入这片草原。但是，他们带至大陆的马匹，却不知通过什么途径传入了草原，于是潘巴斯族的印第安人学会了骑术，成为强悍的骑手，对西班牙侵略者常常进行报复。不久，许多混血种人和土生白人也进入了邦巴斯草原。他们大都是从城镇中迁徙过去的。至于迁徙的原因，阿根廷著名诗人内奥波尔多·卢贡内斯（1874—1938）有过一段精辟的叙述：“混血种人不如黑人那样适于在城市里当仆役，于是被黑人所代替；又由于工业不发达，他们找不到事情可干，就离开城市到印第安地区去，那儿成为他们当然的安身之处。就这样，我们有了以高乔为典型的过渡亚族（又译亚种）的开端。”* 这些迁徙到邦巴斯草原的白人和混血种人生活非常艰苦，又得不到政府当局的关怀和照顾，象孤儿一样在大草原上漂泊。“高乔”一词的来源便出自印第安人阿劳加族语“古阿乔”的谐音，原意即“孤儿”、“没有母亲”或“私生子”。根据当地的地理条件，这些移民（高乔）大都从事牧畜业，饲养马匹、牛羊，随着牧草的生长情况和水源的变迁，长年过着游牧式的生活。他们以牛皮、羊毛、或鸵鸟毛去杂货店换取日用品。他们既是牧人又是猎人，劳动繁重而且危险，因此养成了善于适应环境吃苦耐劳的精神，

* 见卢贡内斯所著《巴雅多尔》第四十三页，一九一六年版。

体格健壮，性格豪放，同时生活又放荡不羁。他们的衣著和用具也随着草原的劳动和气候进行了改革。一块毛毯中间挖一个洞，这被称作“篷秋”，套在头上可作斗篷，夜间可当被子，甚至在战斗的时候，把它甩起来用以抵挡刀枪。头上裹着罩布，脚上穿着马皮的靴子或鞋子。脚面上蒙着布巾，领子上系着带子，这都是用以防止露水和泥土的办法。鞋跟上嵌着马刺，腰间挂着各种物品，其中最重要的是“法弓”，它比剑短，比匕首长，两面有刃，头上磨得很尖，既能刺杀牲畜，猎取野兽，也可以用之进行格斗。他们还有更实用的武器——长矛。由于高乔人认为使用火器不够英雄和不道德，他们还创造了两种武器——套索和球索。套索即一般的绳套，圈套牲畜非常准确，在战斗时也往往用它来活捉俘虏；球索是把三个卵石或金属球用兽皮包好，系在皮绳的末端，放牧时，抛到牛或马的腿上，狩猎时专打野兽的头部，在战斗时则常常用作暗器。

邦巴斯草原独特的自然环境，高乔人传奇式的生活，都是民间文学取之不尽的源泉。每到夜间，高乔们聚集在篝火旁或是小酒店里，怀抱着六弦琴，自弹自唱，即兴作歌，有时候叙述自己的历史、生活轶事；有时候抒发喜怒哀乐的感情或讲述爱情故事等等。琴声随着感情的变化，低沉时催人泪下，欢快时全场活跃，幽默诙谐时令人捧腹大笑。可以说每一位高乔人都会弹奏六弦琴，每一位高乔人都是歌手。其中有些人由于歌喉嘹亮、表情丰富和善于即兴发挥，便以歌唱为主要生计，人们称之为“巴雅多尔”。巴雅多尔是喜庆集会上不可缺少的人物，受到普遍的欢迎。但是他们也喜欢用即兴歌词去讽刺挖苦他人，或去挑逗女人，故此在演唱当中常常发生口角以至斗殴。这时，“法弓”便成为最后的裁判员了。后来从独唱发展成为对歌，其形式酷似我国广西的对歌方式。凡是看过歌剧刘三姐的观众都能体会到，一问一答，互相考问，是需要歌手多么广泛的知识 and 多么机智的头脑。巴雅多尔之间的对歌一唱就是几小时，甚至留下话题，来日再战，一连可以对唱几天，直到其中一方甘拜下风方止。《马丁·菲耶罗》描写的黑人歌手与马丁的对歌，非常精彩动人。黑人歌手回答了马丁提出的问题：什么是天、地和海洋，什么是爱情及法律等等。然后又向马丁提问：什么是数量、重量和时间等等。黑人歌手表现出知识渊博，头脑机敏，

充满了自豪和自信。唱词之中不乏对种族歧视的谴责和批判。原来这位黑人歌手即是被马丁·菲耶罗所杀的那个黑人的弟弟。他是来为哥哥报仇的，出乎读者意料的是，他报仇的形式竟是一场对歌。从中，作者有意体现了黑人的宽广胸怀、高贵的品质和不凡的器量，为我们塑造了一个黑人的高大形象。

《马丁·菲耶罗》正是按照巴雅多尔即兴弹唱的方式写成的，采用的都是短句，一般都在八音节左右，每段四至八句，有韵脚，节奏鲜明，非常动听。全诗共分上下两个部分：《高乔人马丁·菲耶罗》和《马丁·菲耶罗的归来》，有四十六章，一千五百八十多节，七千多行。在开始的部分，马丁自弹自唱回顾自己一生的遭遇。先是被抓丁，被派到边境与印第安人作战，后由于上司的凌辱，开了小差。回到家乡，不想家上空荡，妻离子散，于是只得流落他乡。在颠沛的生活中，他看不到出路，性情变得极为暴躁，两次与人格斗，杀死一名黑人和一名高乔。受到通缉，成为逃犯。在茫茫的黑夜里，他被官兵包围，在格斗拒捕当中，一位名叫克鲁斯的军曹为马丁的勇气所感动，便站在马丁的一边，打退了官兵。因此二人成为莫逆，投奔印第安部落。《高乔人马丁·菲耶罗》就写到此，于1872年刚一出版，便引起了轰动。在各界的呼吁下，作者于七年之后，也就是一八七九年，发表了续篇《马丁·菲耶罗的归来》。在这部作品里，叙述了马丁和克鲁斯在印第安部落中的遭遇。克鲁斯死于瘟疫。马丁救了一位白人妇女之后，逃回故里，辗转地找到了失散的两个儿子，两个儿子各叙述自己的经历。长子在无依无靠的情况下，给人家打短工，后来被诬告判刑，发配到边关充军，受尽千辛万苦才跑了回来。次子遇到了一个名叫“美洲兔”的老人，认做养父，也受尽了折磨。正当父子团圆之际，来了另一个青年，参加他们的弹唱。经过自我介绍，才知道原来他就是克鲁斯的儿子。四个人皆大欢喜。故事临近尾声，来了一个黑人，与马丁对歌，马丁钦佩黑人的才智。最后马丁领着三个孩子离开了家乡各奔前程。临别时对孩子进行了一番人生哲学的教育，现身说法，追悔一生的错误，然后劝他们珍惜时间，珍惜自己的名声，去自谋生路。

阿根廷人民同情马丁·菲耶罗的遭遇，对马丁最后训子的哲理非常欣赏。所以“马丁·菲耶罗”这个名字，无论是在阿根廷，还是在

阿根廷周围的国家，可以说是家喻户晓。

当然，由于畜牧业的现代化，高乔在阿根廷已经是历史名词了。不过《马丁·菲耶罗》这部作品，却成为传世之作，一直保持着强大的生命力。因为它的题材一直鼓舞着阿根廷人民的民族意识。

在高乔史诗的创作方面，有三位诗人获得过特殊的声誉，他们是：

伊拉里奥·阿斯卡苏比(1807—1875)，他的代表作是《桑托斯·维加》(又名《拉弗洛尔的双生兄弟》)。

埃斯塔尼斯拉奥·德尔·坎坡(1834—1880)，其代表作是《浮士德》。

但是，使高乔叙事诗真正达到了史诗的规模并显示了这种文学的高峰，则是《马丁·菲耶罗》。

作者何塞·埃尔南德斯，于一八三四年十一月十日生在布宜诺斯艾利斯省的偏僻村庄马丁。当时，在阿根廷，政治局势非常动荡，全国分成两派。不幸的是，他的父亲一家与母亲一家属于对立的两派。姨母也因为政治问题流亡巴西。结果，何塞·埃尔南德斯只有寄养在祖父胡安·何塞的名下。在政治斗争的浪潮中，何塞·埃尔南德斯逐步形成了自己的政治观点。他的见解一般来说是有其进步意义的。他主张实行区域自治，举行市政选举，废除镇压印第安人的戍边部队，法官、军官和学校的官员都由人民选举。他还大声疾呼要求改善和提高高乔人的社会和政治经济地位。但是，何塞·埃尔南德斯也有他的局限性，比如他反对吸收外来文化的精华，对印第安人也不无微词。不过在书中最后一部分，作者借马丁与黑人对歌和马丁训子，对种族歧视问题还是做了一定的反省。

《马丁·菲耶罗》尽管有些不足之处，但它不象其它高乔文学作品那样去美化高乔人的生活，把他们描绘成世外桃源的骄子，从而把社会歪曲成为歌舞升平的世界。因此他的描写是真实的，反映的问题也是深刻的。正因为作者真实地描绘了高乔人的苦难，才使作品富有魅力，打动人心。《马丁·菲耶罗》一经问世，人们便对作者的议员、记者、政治家的种种身分不感兴趣，而只把他当作歌手，甚至干脆称他为“马丁·菲耶罗”。

何塞·埃尔南德斯死于一八八六年，终年五十二岁。对于这位天

才歌手的早逝，人们感到极为惋惜。一个世纪以来，《马丁·菲耶罗》的诗句广为流传。这无疑是对作者最好的纪念方式。

我们出于对这位伟大的阿根廷作家的崇敬心情，在他诞辰一百五十周年的前夕翻译出版了这本名著《马丁·菲耶罗》。在翻译和出版的过程中，得到了有关部门的关心和支持；文化部出版局和外联局都给予大力的支援。全国西班牙、葡萄牙、拉丁美洲研究会的许多同行也伸出了援助的手。湖南人民出版社竭尽全力工作，力求精益求精。这一切，充分体现了中国人民对阿根廷人民的友谊，以及中国各界对拉丁美洲文学的重视。

我在校订赵振江同志翻译的《马丁·菲耶罗》这个译稿时，感到其优点是突出的。它首先体现在准确性上，差错较少；其二是为了尊重阿根廷的风土人情，译时没有牵强附会，而是把一些专有名词和习俗作了注释，使读者能够从中细致地了解阿根廷高乔人当时的生活状况；其三是尊重原作的说唱形式，将之译成以七言为主的短句，并注意了节奏与韵脚的对称；其四是采用了比较通俗的语言，这不仅比较符合原著高乔人说唱的方言俚语，而且对中国读者来说，也更便于阅读。

陈光孚

一九八四年七月于长沙

高乔人马丁·菲耶罗





徐悲鴻



目 录

前 言

陈光孚

第一部：高乔人马丁·菲耶罗

- 第一唱：此时此地歌一曲……………(1)
- 第二唱：切莫要向我诉苦……………(7)
- 第三唱：在故乡曾有庄田……………(16)
- 第四唱：尽管这故事冗长……………(33)
- 第五唱：我真是灰心丧气……………(43)
- 第六唱：我一生经历不少……………(50)
- 第七唱：他们在将我追捕……………(60)
- 第八唱：另一次是在酒店……………(68)
- 第九唱：整日价东逃西藏……………(75)

克鲁斯

- 第十唱：老兄啊，男人在世……………(90)
- 第十一唱：别的人歌涌如泉……………(100)
- 第十二唱：就这样苦熬岁月……………(107)

马丁·菲耶罗

- 第十三唱：咱们是同根所生……………(114)

第二部：马丁·菲耶罗归来

马丁·菲耶罗

- 第一唱：引子……………(123)

第二唱：投奔·····	(131)
第三唱：异乡生涯·····	(140)
第四唱：抢掠·····	(148)
第五唱：抢掠归来·····	(155)
第六唱：克鲁斯之死·····	(164)
第七唱：女俘·····	(172)
第八唱：女奴的控诉·····	(177)
第九唱：决斗·····	(182)
第十唱：逃亡·····	(195)
第十一唱：归乡遇子·····	(205)

马丁菲耶罗长子

第十二唱：铁窗纪实·····	(212)
----------------	-------

马丁菲耶罗次子

第十三唱：收养·····	(231)
第十四唱：“美洲兔”·····	(235)
第十五唱：“美洲兔”的人生哲学·····	(242)
第十六唱：“美洲兔”之死·····	(249)
第十七唱：“美洲兔”的财产·····	(253)
第十八唱：埋葬“美洲兔”·····	(261)
第十九唱：单相思的治疗·····	(265)
第二十唱：皮卡蒂亚·····	(273)

皮卡蒂亚

第二十一唱：初恋·····	(276)
第二十二唱：赌场·····	(284)
第二十三唱：瘪鼻子·····	(291)

第二十四唱：被逮捕·····	(298)
第二十五唱：服役·····	(301)
第二十六唱：身世·····	(308)
第二十七唱：边境民团队·····	(312)
第二十八唱：配给·····	(320)
第二十九唱：黑人挑战·····	(329)
第三十唱：马丁与黑人的对歌·····	(331)
第三十一唱：马丁一家的团圆与分离·····	(362)
第三十二唱：马丁训子·····	(366)
第三十三唱：别离·····	(375)

译后记

赵振江

—

此时此地歌一曲，
吉他声声伴我语。
一生一世唱不尽，
苦难深深沉心底。
好似孤飞鸟一隻，
我以此歌慰自己。

祈求上苍与天庭，
助我遇事心里明；
但得此际生灵感，
倾出心中一片情。
助我记忆胜往日，
使我理智倍清醒。

众神众圣下天庭，
一齐助我苦命人，
金花缭乱眼朦胧，
舌儿打结语不清。
祈求上帝来助我，
摆脱愚顽与困窘。

曾见过多少歌手，
俱都已功成名就。
可就是从此以后，
未能将声誉久留。
赛前奔跑耗气力，*
赛时无力占鳌头。

克里约所到之处，**
菲耶罗更能到达。
征途中从不却步，
鬼怪也无奈于他。
人人在吟咏高歌，
我也将豪情抒发。

我情愿吟唱而死，
一直到入殓盖棺。
我本当引吭高歌，
直唱到圣父跟前：
在母腹孕育之时，
已神往人世歌坛。

* 赛马前，两匹马要同时从起跑线起，否则无效。有时为了使对手的马产生疲劳，骑手们故意地反复起跑。

** 克里约即美洲出生的欧洲人后裔。这里指高乔人。